

邢台市法轮功学员辛香芬、吴春年被非法判刑

【明慧网】3月16日下午2点，邢台市襄都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辛香芬、吴春年非法开庭，法官李书江。非法冤判辛香芬，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罚金3000元；非法冤判吴春年，拘役六个月，缓刑六个月，罚金2000元。

2021年9月22日下午3点左右，邢台市信都区公安国保大队长宋嘉熙指挥派出所警察统一行动，在邢台市襄都区绑架了十多名法轮功学员，强行抄家。当晚大部份被绑架法轮功学员已回家，个别的几天后也都回家了。

2022年3月，其中吴春年、辛香芬被非法监视居住六个月，并被构陷到邢台市襄都区检察院。3月24日，吴春年、辛香芬被襄都区检察院程翠竹等叫去询问情况。

2022年6月2日，邢台市襄都区法院对吴春年和辛香芬以“取保候审”十二个月形式迫害。

2023年3月8日上午9点辛香芬、吴春年被襄都区法院传唤走法律程序，庭前意见询问。

2023年3月16日下午2点，邢台市襄都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辛香芬、吴春年非法开庭，审判长王英其，法官李书江。非法冤判辛香芬，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罚金3000元；非法冤判吴春年，拘役六个月，缓刑六个月，罚金2000元。◇



河北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河北省唐山市法轮功学员葛玉华被绑架的情况

河北省唐山市法轮功学员葛玉华（女，70多岁），4月9日上午，于路南区启新大桥南集市讲真相时，被路南区文北派出所警察非法带上警车。

同一天，葛玉华安全回到家中。

河北省邯郸法轮功学员张冬青正念闯出拘留所

邯郸法轮功学员张冬青因讲真相3月31日上午被联东派出所绑架，后被送拘留所。4月8日上午已回家。

河北省秦皇岛田树君等法轮功学员的消息

河北省秦皇岛法轮功学员田树君被冤判7年半。近几天，律师准备会见田树君，办上诉事情。

法轮功学员张慧被冤判6个月，上诉后二审现在还无消息。

秦皇岛市68岁王桂茹被非法判十个月

2023年2月23日，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法轮功学员王桂茹女士，在抚宁区法院被非法开庭。庭审持续一个小时匆匆结束，当庭没有宣判。4月3日下午，王桂茹接到抚宁区法院书记员打来的电话，让她去一趟。

4月4日上午，王桂茹去了就没有回来，直接被劫持到秦皇岛第一看守所，一看说这里人太多，可能会放不下，也许会转到唐山。目前王桂茹被非法关押在第一看守所，说是十个月。

王桂茹，1955年1月20日生，她是一位善良的农民，家住河北省秦皇岛市开发区（原山海关区）东区渤海乡。自从2021年11月19日，王桂茹被警察非法抄家后，公安、检察院、法院一直在

“走程序”陷害她。

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王兰庄镇派出所警察骚扰法轮功学员

4月4日，河北唐山市丰南区王兰庄镇派出所警察，无故挨家挨户骚扰法轮功学员，非法拍照，与法轮功学员合影，还说，法轮功跟他们合影不练了，扬言一年一次。

石家庄市法轮功学员马秀娟被绑架

一直流离失所的法轮功学员马秀娟在石家庄市藁城区发放真相资料，被绑架。

河北邢台市法轮功学员余福江被冤判8个月

2023年2月2日，邢台市法轮功学员余福江，在邢台市襄都区法院被非法开庭，冤判8个月，2月24日“取保候审”已回家。

法轮功学员张宪、王志山在河北香河法院被非法开庭

2023年3月28日，香河县法院刑庭非法审判张宪、王志山。开庭从上午9点开始，大约到上午11点多结束。

法院原计划在3月3日开庭，在3月2日上午，突然通知律师变更开庭时间，再次开庭时间不定。律师无奈只得从新安排工作。在3月20日前后，法院通知律师开庭，因为律师已经在其它地区开庭，无法参与庭审，因此，申请延期，法庭没有允许。庭审在没有律师参与的情况下进行。

开庭中，法院没有通知证人到场，对所有证据资料出示的都是照片，没有质证。开庭匆匆完成，只是走了一遍程序。张宪、王志山的各项诉讼权利，没有得到保障。法庭没有当庭宣判。◇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河北省邢台市张保忠又被劫持入冤狱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近日，河北省邢台市法轮功学员张保忠家属收到河北省冀东监狱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入监通知书，方知张保忠已被劫持到冀东监狱第四监一监区继续非法关押。

张保忠被非法判刑一年六个月，冤判刑期到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这是张保忠第二次遭受冤狱，他曾经被非法判刑七年，当时他妻子杨庆华被非法判刑三年。

张保忠 50 多岁，原为邢台农行第三营业部职工，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按照真、善、忍从做一个真正的好人开始，真诚善待所有人，逐渐的淡泊名利，心态也变的纯净、自然，心情愉悦。他从事信贷工作，工作中不计个人得失；也不收客户礼金；有时收到客户送的东西，能退回的就退回，不能退回的就折合成现金退还；工作尽职尽责。他觉的真心为别人着想



是快乐的。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疯狂迫害法轮功后，张保忠多次遭受迫害，二零零二年被迫流离失所，被开除公职失去了工作，个人存款也被冻结。二零零四年五月，他被邢台桥西公安国保大队以宋嘉熙为首的十多个警察绑架、构陷、被非法判刑七年，在河北冀东监狱遭受迫害。

二零二一年初，邢台市信都区公安国保就开始监视、跟踪张保忠。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一日早七点多，邢台市信都区公安国保大队宋嘉熙、刘洪志等多个警察，分别同时到张保忠及他母亲家（未修炼法轮功），非法抄家抢劫。张保忠夫

妇被绑架，由于身体检查不合格，又没打疫苗，看守所拒收。张保忠夫妇九月十三日晚回家。

事情已过近一年，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上午，邢台市襄都区法院非法开庭，冤判张保忠一年六个月，审判长王英其，审判员马骏骁，并指定邢台一名普遍律师。

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张保忠被通知去拿判决书，被等候在那的邢台市信都区公安国保三名警察绑架到邢台市第一看守所关押，体检身体时张保忠血压很高，肺部有病，看守所拒收，他们又把张保忠关押到邢台市第二医院（传染病医院），不让家人探视。

张保忠先是被非法判缓一年六个月，而后被改为实刑一年六个月。近日张保忠家属收到河北省冀东监狱的入监通知书，方知张保忠被非法关押在冀东监狱第四监一监区。◇

河北省邯郸71岁的姬瑞岭被枉判三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省邯郸市七旬法轮功学员姬瑞岭，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被警察绑架、构陷，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他被肥乡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

姬瑞岭于一九五二年六月八日出生，现年 71 岁，家住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十三时左右，一帮开元派出所警察闯入明仁医院值班室，绑架了正在值班的姬瑞岭，将他劫持到家中非法抄家。

当天下午三点钟，姬瑞岭的妻子买菜回来，看到家里一片狼藉，认为遭盗遂报了警。开元派出所警察后承认是他们干的。姬瑞岭的妻子到派出所要求归还被抢走的东西，被警察拒绝。

据悉，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当天，邯郸地区政法委和“610”统一谋划，出动警力上门骚扰当地

法轮功学员，至少绑架了九位法轮功学员，其中姬瑞岭、刘艳涛后被肥乡区公安分局、检察院构陷到肥乡区法院。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上午，肥乡区法院主审法官柳延峰电话通知律师，称二月二十八日上午九点肥乡区法院对姬瑞岭开庭。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上午九点，两位律师、姬瑞岭的家人一起到达肥乡区法院所在地。律师跟法官柳延峰通了电话，告知已经到达肥乡区法院了。不料柳延峰却说：“开庭在邯郸市复兴区法院。”柳延峰明知姬瑞岭的家就在邯郸市，且临时改变庭审地址，涉嫌利用公权力刁难律师和家属。

姬瑞岭的妻子也是 70 多岁的老人，中共对她家人的迫害已经对她身心造成极大伤害，她的身体非常虚弱，经常出现头晕恶心等症状。作为法官柳延峰，还要玩弄小

把戏，以再给这位老人和律师添点麻烦、找点不便为乐。

律师和家属只好又返回邯郸，直到上午十点钟才到达邯郸市复兴区法院。上午十点多钟开庭。法官柳延峰再次刁难家属，仅给家属两个旁听名额，只有姬瑞岭的妻子和一个儿子能进去旁听。律师与法院方一再交涉也未能多争取到一个旁听名额。

庭审开始时，经律师询问，才得知法院方竟没通知当事人姬瑞岭今天要开庭，公然违反《刑事诉讼法》。在庭审质疑阶段，法官柳延峰给姬瑞岭安上“破坏法律实施罪”的帽子。

律师为姬瑞岭做了无罪辩护。非法庭审于当天十二点多结束，法官柳延峰当时没有宣布庭审结果。直到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法官柳延峰宣布对姬瑞岭非法判刑三年。◇